



條款及細則

1. 使用期限為第一次使用服務起計 90 天。
2. 優惠受條款及細則約束，請向有關商戶查詢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